

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 公告

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)签署的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》,本公司自2023年3月17日起增加招商银行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。

一、适用基金如下:

序号	基金全称	基金代码
1	华宝高端装备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	016113
2	华宝高端装备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	016114
3	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-LOF)A类	501312
4	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-LOF)C类	017204

二、投资者可到招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赎及其他业务。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:

(1)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 95555

公司网址: www.cmbchina.com

(2)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20-5050, 400-700-5588

公司网址: www.fsfund.com

风险提示: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3月17日